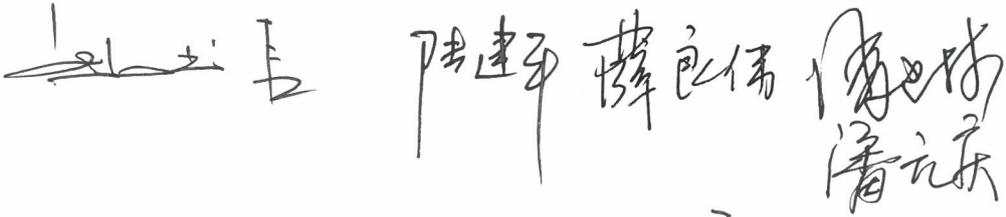


矿产资源开采与生态修复方案审查意见

方案名称	灵宝市鑫地铜业有限责任公司河南省卢氏县楼房银矿矿山矿产资源开采与生态修复方案	采矿证号	C4100002014104210135848
申请人	灵宝市鑫地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信用代码	914112826618890388
编制单位	河南华鼎矿业设计有限公司		
组织审查单位	河南自然博物馆		
审查专家	姚书长、薛良伟、潘建林、潘元庆、陆建平		
审查意见	<p>矿区面积 5.683 平方公里，开采主矿种铜矿，其他开采矿种银矿；依据豫自然资储备字[2024]29 号和 2024 年度储量报告，矿区累计查明铜银矿资源量 97.8 万吨（其中银矿 0.9 万吨），铜金属量 10575 吨，共伴生银金属量 44 吨，伴生铅金属量 174 吨，伴生锌金属量 30 吨，伴生金金属量 1 千克。保有资源量铜银矿资源量 97.8 万吨（其中银矿 0.9 万吨），铜金属量 10575 吨，共伴生银金属量 44 吨，伴生铅金属量 174 吨，伴生锌金属量 30 吨，伴生金金属量 1 千克。本次设计利用资源量铜银矿 78.29 万吨，铜金属量 8509.25 吨，伴生银金属量 31.01 吨，伴生金金属量 0.6 千克。设计可采储量 72.03 万吨，铜金属量 7828.51 吨，伴生银金属量 28.53 吨，伴生金金属量 0.55 千克。开采方式地下开采，开采规模 6 万吨/年，矿山设计服务年限 14.1 年（含基建期 1 年），设计损失率 8%，开采回收率 92%，采矿贫化率 8%，选矿回收率 96%，综合利用率 90.43%。现采矿证开采深度+1200 米至+730 米标高，本次申请开采深度+1387.3 米至+730 米标高。</p> <p>生态修复评估区面积 568.4844 hm²，评估级别二级。矿山地质环境治理面积 30.7894hm²，土地复垦责任面积 30.7894hm²，不涉及永久基本农田。方案适用期限 2025 年 9 月--2030 年 8 月，服务年限 2025 年 9 月--2044 年 10 月。矿山共损毁土地 30.7894hm²，其中已损毁土地面积 0.3257hm²，拟损毁土地面积 30.6092hm²，重复损毁面积 0.1455hm²。复垦乔木林地 30.2452 hm²、农村宅基地 0.2362hm²、农村道路 0.3080hm²。矿山地质环境保护治理工程总投资 380.33 万元（动态）；土地复垦静态总投资 124.78 万元，复垦单位面积静态投资 2702 元/亩；动态总投资 236.35 万元，复垦单位面积动态投资 5118 元/亩。</p> <p>经专家审查，《方案》符合矿产资源开采与生态修复的有关规定、规范和标准，同意审查通过。</p>		
审查专家 (签字)	 2025年 7 月 7 日		